

「新北市板橋區黃石公有零售市場改建暨施工說明會」 會議紀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12 月 23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二、地點：新北市板橋區公所 3 樓會議室

三、主持人：新北市政府市場處 盛處長筱蓉 紀錄：蔡詠竹

四、出席單位及人員：如簽到表

五、與會單位意見：

(一)黃石里辦公處：

1. 車道配置方案請再酌。
2. 規劃應留意避免影響市場旁防火巷、瓦斯管、汙水下水道及水溝等。

(二)赤松里辦公處：

1. 取得路權再行施工並加強維安，以里民安全作第一優先考量。
2. 爭取活動中心有一整層獨立空間。

(三)流芳里辦公處：

祈能以黃石市場開發帶動周邊人潮。

(四)王議員淑慧：

市場改建應保留傳承精神，後菜園街二巷以商圈及行人徒步

為居民習慣，建議市府再評估車道設置方案。

(五) 何議員博文辦公處：

1. 車道配置方案請再酌。
2. 規劃時請一併考量道路附屬設施是否足以供車輛雙向通行。
3. 配合市府改建政策之市場攤商，請研議提供租金優惠。

(六) 戴議員瑋姍辦公處：

1. 勿在未申請路權前提下有大型機具進出情形，請加強市場周邊用路人安全。
2. 近年板橋觀光人口下降，高樓層作旅館業部分請再酌。建議建立品牌或引進名店，以促進周遭繁榮。

(七) 黃議員俊哲辦公處：

1. 車道配置方案請再酌。
2. 市場、活動中心以外地上樓層規劃請再酌。

(八) 昇陽文薈住戶：

建議作鄰房鑑定以杜絕後續爭議。

(九) 黃石市場自治會：

承商增高樓層數恐有耽誤攤位遷回期程之虞。

(十) 後菜園街二巷 11 號住戶：

商店街不應設置車道，以避免影響用路人安全。

(十一) 老曹餛飩：

依日常觀察「昇陽文薈」茶館街停車道車輛進出頻率低，故市場車道出入口設於茶館街應不致對交通造成影響。

(十二) 交通局（會後提供書面意見）：

1. 先期方案設置於茶館街，停車場車道位置未考量基地外部交通環境影響，基地停車場車道出入動線易受基地對面社區車道進出車流影響，且茶館街街廓長度較短，仍易造成外部交通動線混亂及壅塞情況(北門街)。
2. 目前方案設置於後菜園街2巷，已將停車場車道遠離路口，避免動線交織情況過於頻繁，對於外部交通影響最小。
3. 請市場處就整體市場建築配置與營運效益考量決定是否調整停車場車道出入口設置位置。

六、 主辦機關及規劃單位回復

- (一) 建物樓層數係以法定容積規劃，會因各樓層配置量體而有所調整，另有關活動中心規劃 500 m²以上空間即符合原招商文件之規定。
- (二) 市場處將評估研擬改建市場攤商租金優惠。
- (三) 有關黃石市場大樓將開挖地下樓層一事，施作廠商將依相關規定施作基地周遭鄰房之鑑定。

七、 結論：

- (一) 基地周邊鄰房及外攤涉及占用及違章部分，請占用者及所有權人自行移除及拆除。
- (二) 請「黃石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務必加強拆除施工期間維安措施，並再斟酌市場及活動中心以外樓層用途，打造商業空間在地特色。
- (三) 有關市場改建之車道出入口及附屬事業規劃配置，後續再依與會者建議與府內相關單位及黃石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研議最適配置方案。

六、 臨時動議：無

七、 散會：上午 11 時 30 分

「新北市板橋區黃石公有零售市場改建暨施工說明會」

簽到表

- 一、 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12 月 23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 二、 主持人：新北市政府市場處 盛處長筱蓉  紀錄：蔡詠竹
- 三、 地點：新北市板橋區公所 3 樓會議室
- 四、 出席單位及人員：

單位	職稱	簽名
新北市政府市場處	股長 管理員	林俊傑 江增祥 陳昭如 蔡楊玄 姜俊銘 蔡詠竹 許瑞旭
新北市政府交通局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技正程司	李阿玲
板橋區公所	課長	張美秋 薛雅文
板橋國民小學		
黃石市場自治會		徐亦勳 許金五 紀林倫 陳海山 姜福森 鄭錦清 江萃美

黃石里辦公處	吳聰榮	
挹秀里辦公處		
留侯里辦公處	黃秉堯	
赤松里辦公處	林文信	
流芳里辦公處	陳建雄	
昇陽文薈社區住戶	林文信	
葉議員元之		
林議員國春	林文信	
劉議員美芳	林文信	林文信

曾議員煥嘉	秘書	黃美雅
周議員勝考	助理	陳昌曉
何議員博文	主任	黃淑君
戴議員瑋姍	特助	洪偉豪
黃議員俊哲	主任	丁紹斌
王議員淑慧	副主任	楊子霖 陳淑芬
黃石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黃玉晴 馬玲慧 李麗
台灣博特顧問 股份有限公司		呂麗 黃景